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

				/ 	•	7.31	,	100 100					
申報人姓名	林岱樺	服務	機	뒒 1.立法院 2.						職 稱	1.立法	委員	
申報日	105年11月	17日			申	報	類 別	定期申報	Ž				
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				配	偶 及	未	・成	年 子	女	
稱	謂	}	姓	名			稱	謂			姓	名	
本欄空白													

(七)存款(指新臺幣、外幣之存款)(總金額:新臺幣73,685元)

存 放 機 構(應敘明分支機構)	種類	幣別	所 有 人	外 幣 總 額	新臺幣總額	可或折合總額
★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 部	綜合存款	新臺幣	林岱樺			73,685

(十三)備 註

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 106 年 03 月 21 日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分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

申報人:林岱樺